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张家界 公告编号:2023-17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2022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出具的《关于对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226号),公司对问询函所列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研究核实,现在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一:报告期,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246.80万元,较上期下降33.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26,004.60万元,较上期下降92.37%。

(1)根据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公司2022年扣除了263.02万元其他业务收入,请说明营业收入扣除项目的具体内容和金额,并对照我所《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关于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模式、所处行业情况、相关业务与主营业务关联性、产生营业收入的各类业务的持续时间及生产经营条件、是否已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等分析说明营业收入扣除项目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核查你公司是否存在营业收入扣除不充分、不完整的情况。

(2)第三季度,你公司实现业务收入8,145.72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61.49%。请你公司分行业、分产品列示你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并结合公司各业务开展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三季度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3)你公司报告期旅行社服务业务实现收入3,022.61万元,请说明旅行社服务业务的业务模式和开展情况,收入确认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并结合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采用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4)你公司年报披露,"公司全年共实现接待购票游客人数为203万人,同比下降36.16%"、"宝峰湖购票人数为26.78万人,同比上升113.22%"。请结合业务开展情况,说明宝峰湖购票人数增长方向和幅度与整体变动不匹配的原因。

(5)你公司年报披露,"大庸古城营业收入417.36万元,净利润为-15,050.61万元"。请说明大庸古城业务收入的构成,结合立项可行性分析报告、经营情况的预测是否有偏差,解释项目大幅亏损的原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结合2023年来业务的经营情况,说明相关不利因素是否已消除。

请年审会计师对(1)至(4)问核查后发表明确意见。

问题一回复:

(一)根据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公司2022年扣除了263.02万元其他业务收入,请说明营业收入扣除项目的具体内容和金额,并对照我所《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关于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模式、所处行业情况、相关业务与主营业务关联性、产生营业收入的各类业务的持续时间及生产经营条件、是否已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等分析说明营业收入扣除项目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核查你公司是否存在营业收入扣除不充分、不完整的情况。

1.根据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公司2022年扣除了263.02万元其他业务收入,公司营业收入扣除项目的具体内容和金额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旅游服务业,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旅游服务业务;旅游客运;旅行社经营;酒店经营;古城文旅项目经营;房屋租赁等其他业务。其中旅游服务包括张家界武陵源景区十里画廊观光电车项目、张家界宝峰湖景区、杨家界索道项目;旅游客运包括环保客运;旅行社包括张家界中旅;酒店经营包括张国际酒店经营业务;古城文旅项目包括大庸古城运营。

公司2022年度收入主要来源于武陵源景区环保客运业务、旅游服务业务、张家界国际大酒店及旅行社业务,近年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的具体内容与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3年2月修订)》(深证上〔2023〕134号),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具体扣除内容及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备注
营业收入	13,246.80	19,870.9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263.02	212.63	
其中:租赁业务收入等	263.02	212.63	房屋出租等,与主营业务无关。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63.02	212.63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2,983.78	19,658.30	

2、结合公司经营模式、所处行业情况、相关业务与主营业务关联性、产生营业收入的各类业务的持续时间及生产经营条件、是否已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等分析说明营业收入扣除项目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

(1)公司各类业务的经营模式、所处行业情况、相关业务与主营业务关联性、产生营业收入的各类业务的持续时间及生产经营条件、是否已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

公司各类业务情况如下:

项目	旅游服务	旅游客运	旅行社服务	酒店服务	大庸古城经营服务	旅游服务相关租赁	其他业务
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均面向终端旅游市场自主经营,公司作为张家界市内最大旅游集团,全市唯一的旅游上市平台,利用公司旅游资源形成了"旅社行+景区+旅游客运+酒店+线上营销平台"多要素资源综合体。近年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所处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为旅游服务业,具体包括旅游服务、旅游客运、旅行社服务、住宿餐饮服务、大庸古城旅游项目开发和经营、租赁服务及其他等。						
产生营业收入的持续时间	公司主要业务在分子公司设立取得或合并取得开始持续产生营业收入。						
产生营业收入的生产经营条件	旅游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战略性产业,市场需求和发展前景均向好。张家界地貌非常独特,举世罕有,独一无二,区别于国内其他旅游景区,其中公司拥有世界自然遗产武陵源风景区内的环保客运车、杨家界索道、十里画廊观光电车三家优质旅游交通运输资源,同时还拥有大庸古城、国家4A级景区宝峰湖、四星级涉外酒店、张家界中国旅行社等优质旅游及服务资源。						
与主营业务关联性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是否已形成稳定业务模式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构成明细及扣除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扣除前金额	扣除金额	扣除后金额	是否扣除的说明
营业收入合计	13,246.80	263.02	12,983.78	
一、主营业务收入	12,983.78		12,983.78	
其中1.旅游服务	3,812.95		3,812.95	属于公司稳定的主营业务,无需扣除
2.旅游客运	5,090.71		5,090.71	属于公司稳定的主营业务,无需扣除
3.旅行社服务	3,022.61		3,022.61	属于公司稳定的主营业务,无需扣除
4.酒店服务	587.54		587.54	属于公司稳定的主营业务,无需扣除
5.大庸古城经营服务	325.78		325.78	属于公司稳定的主营业务,无需扣除
6. 旅游服务相关租赁	144.19		144.19	与旅游服务相关的主营租赁业务,无需扣除
二、其他业务收入	263.02	263.02	-	
其中:1.租赁服务	103.43	103.43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租赁收入,已扣除
2.代售保险收入	3.52	3.52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代售保险收入,已扣除。
3.广告服务	92.63	92.63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广告收入,已扣除
4.停车服务	59.93	59.93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停车服务,已扣除
5.废品销售	3.51	3.51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废品销售收入,已扣除

综上所述,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充分、完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关于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营业收入扣除不充分、不完整的情况。

(二)第三季度,你公司实现业务收入8,145.72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61.49%。请你公司分行业、分产品列示你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并结合公司各业务开展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三季度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2022年各季度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分类情况	主营业务构成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按行业分类	旅行社服务	145.58	144.99	1,311.40	1,420.64
	旅游客运	314.42	676.65	3,665.06	470.88
	旅游服务	267.76	504.58	2,829.91	244.53
	酒店服务	88.76	186.88	267.05	113.25
	租赁服务业	184.95	121.91	51.60	49.24
	其他	72.15	94.70	157.91	218.99
	内部抵销	-79.29	-64.64	-137.21	-75.85
	合计	994.33	1,665.07	8,145.72	2,441.68
按产品分类	旅行社服务	145.58	144.99	1,311.40	1,420.64
	环保客运	314.42	676.65	3,665.06	470.88
	观光电车	15.32	176.93	889.84	102.82
	宝峰湖景区	107.86	170.94	877.58	52.43
	杨家界索道	130.43	142.72	1,051.49	128.42
	张国际酒店	88.76	186.88	267.05	113.25
	房屋租赁	184.95	121.91	51.60	49.24
	大庸古城	71.28	88.12	149.27	17.12
	其他	15.02	20.57	19.64	162.73
	内部抵销	-79.29	-64.64	-137.21	-75.85
	合计	994.33	1,665.07	8,145.72	2,441.68
占比		7.51%	12.57%	61.49%	18.43%

2、公司2022年三季度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1)公司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分析

公司旅游服务业务受张家界气候和节假日出行需求影响存在季节性波动,其旅游旺季为每年4至11月。公司2019年度-2022年度分季度营业收入金额和占比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22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994.33	1,665.07	8,145.72	2,441.68
2022年度占比	7.51%	12.57%	61.49%	18.43%
2021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2,677.35	9,023.14	5,243.67	2,926.77
2021年度占比	13.47%	45.41%	26.39%	14.73%
2020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1,090.95	2,490.67	6,852.51	6,485.53
2020年度占比	6.45%	14.72%	40.50%	38.33%
2019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5,426.69	11,572.18	15,426.68	10,100.32
2019年度占比	12.76%	27.21%	36.28%	23.75%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8,145.72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的61.49%,主要原因系第一季度为淡季且受人员流动受限相关政策影响,2022年1-5月份公司接待游客人数较少,第一、二季度仅实现营业收入2,659.40万元;2022年5月底开始,文化和旅游部发文强调科学精准实施跨省旅游"熔断"机制,有序开放跨省团队游,在7-8月暑假旅游旺季时期,公司较好的恢复了省外及省内团队游,实现营业收入8,145.72万元;第四季度张家界国庆后静默管控导致游客减少,公司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441.68万元。

基于上述原因,同时结合公司历史年度分季度的营业收入波动情况来看,除2021年由于7-8月张家界市所有景区因全城管控停止接待游客致使2021年度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占比低于第二季度外,其他年度均系第三季度占比最高,故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比重较大符合公司旅游业务的季节性波动。

(2)同行业可比公司2022年各季度收入波动情况分析

项目	本公司	同行业公司				
		黄山旅游	桂林旅游	丽江股份	峨眉山	长白山
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万元)	994.33	12,933.93	2,221.92	4,169.55	14,897.15	2,074.83
第一季度占比	7.51%	16.17%	17.17 %	13.17%	34.55%	10.66 %
第二季度营业收入(万元)	1,665.07	8,476.50	1,778.00	3,727.59	8,276.99	683.88
第二季度占比	12.57%	10.60%	13.74 %	11.78%	19.20%	3.51%
第三季度营业收入(万元)	8,145.72	38,627.80	5,897.27	17,748.94	12,465.66	13,320.21
第三季度占比	61.49%	48.29%	45.56%	56.07%	28.92%	68.43%
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万元)	2,441.68	19,952.24	3,045.80	6,009.43	7,469.34	3,386.54
第四季度占比	18.43%	24.94 %	23.53 %	18.98%	17.33%	17.40%

由上表可见,2022年度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为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其中丽江股份、长白山2022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分别达56.07%、68.43%。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基本相符,不存在异常。

综上所述,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具有客观合理性。

(三)你公司报告期旅行社服务业务实现收入3,022.61万元,请说明旅行社服务业务的业务模式和开展情况,收入确认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并结合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采用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1.公司旅行社服务业务的业务模式和开展情况

公司旅行社服务业为子公司张家界中国旅行社业务,经营范围为:境内旅游、入境旅游、出境旅游业务;旅游商品销售;旅游景区景点营销策划;旅游信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酒店客房代订服务;汽车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研学旅游服务。张家界中国旅行社业务以国内游客张家界地接为主,2022年公司累计接待游客7.60万人次,因人员流动限制影响,境外市场未全面恢复,故近年接待人数减少。2023年张家界中国旅行社不断提升自主业务能力,加上全国旅游形势好转,境外市场恢复,接待量有望得到很大的提升。

旅行社服务业务采用业务部门经营目标管理制模式,即公司与业务部门签订目标管理责任状,实行业务部门经营考核管理机制。公司业务部门自主承接旅行团队业务,拟定团队旅游行程及报价方案,确定后报公司审核后与客户签订合同或业务确认书;客户支付团款至公司银行账户,业务部门填写提交行程单至旅游全域通系统,公司财务人员审核行程单和到款情况,根据行程单支付团队相关门票款等,业务部门人员完成带团服务;行程结束后业务部门汇总单据报团队收入、成本账,经财务人员审核相关单据凭证后,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成本。

2.公司旅行社服务业务收入采用"总额法"核算,结合行业可比公司情况,核算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1)公司旅行社服务业务收入采用"总额法"核算的会计处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三十四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企业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①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②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③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企

业不应仅局限于合同的法律形式,而应当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①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②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③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④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2)公司旅行社服务业务收入采用"总额法"核算,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公司旅行社业务采用业务部门经营目标管理制模式,即公司与业务部门签订目标管理责任状,实行业务部门经营目标考核管理机制。但公司在向客户提供旅游社服务时,能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控制,在所提供的服务中系主要责任人,故收入采用"总额法"进行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具体分析如下:

①公司承担对客户提供服务的主要责任

根据收入准则应用指南的规定,企业在评估是否承担向客户转

让商品的主要责任时,应当从客户的角度进行评估,即客户认为哪一方承担了主要责任。

公司旅行社业务虽采用业务部门经营目标管理制模式,由业务部门自主承接旅行团队业务,拟定团队旅游行程及报价方案报公司审核后与客户签订合同或业务确认书。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业务确认书,公司为服务履约方,从客户角度出发,公司业务部门是该旅游服务业务的执行部门,旅游社提供旅游服务的行程时间、行程内容、服务价格、服务质量等均由公司负责并承担相应风险。因此,公司承担了向客户提供旅游团队服务的主要责任。

②公司可主导服务提供的过程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集中采购张家界主要景点、酒店、餐厅等上

游资源,设计旅游产品对外推广,业务部门对公司集中采购的旅游相关服务做重点推介,业务部门根据公司要求在提供团队服务后签回回执单,并实行对公结算;同时业务部门团队业务需按公司目标责任状协议中明确的团队操作管理规程执行业务,公司对业务部门团队业务全程进行监督。因此,公司实质主导了业务部门向客户提供旅游团队服务,对向客户提供服务的过程存在控制。

③公司在提供服务之后承担了提供服务的相关风险

公司旅行社业务虽采用业务部门目标管理制模式,但由于业务部

门与公司之间并无法律认可的风险隔离,如团队业务被客户投诉或发生其他风险时,客户向公司追责,公司虽可根据目标管理责任状约定进一步向业务部门追偿,但该约定实质是公司内部管控制度上降低风险采取的管控措施,旅行社业务的主要实质风险仍由公司承担。如:2017年公司因存在团队业务执行不规范导致客户投诉,被张家界市旅游和外事侨务委员会罚款30万元,由公司自行承担且未能追责至相关业务部门进行最终偿付。因此,公司在提供服务后承担了提供服务的相关风险。

④结合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公司旅行社服务业采用"总额法"核算符合行业惯例

旅行社行业经营模式以业务部门或门店为单位进行目标管理责任制经营符合行业惯例。

同行业上市公司旅行社业务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同行业公司	业务类别	旅行社业务收入确认政策
张家界	旅行社业务	公司在旅行社服务已经提供,相关团费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旅行社服务收入的实现。
九华旅游	旅行社业务	旅行社业务收入于服务提供时予以确认。
曲江文旅	旅行社服务	旅行社收入主要通过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按照总额法或净额法确认收入。当存在第三方参与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商品时,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西安旅游	旅行社业务	旅行团已经返回,旅游活动相关服务已完成,公司已收到货币资金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云南旅游	旅行社业务	在游客购买旅游线路产品并在旅游行程结束后,确认相关旅游团费收入。
岭南控股	旅行社运营	本公司提供旅游服务的,在提供相关服务后确认收入。

同行业上市公司旅行社业务毛利率情况

公司/同行业公司	业务类别	2021年度毛利率	2022年度毛利率
张家界	旅行社业务	10.30%	8.80%
同行业公司(平均)		8.36%	12.65%
其中:九华旅游	旅行社业务	9.83%	14.75%
曲江文旅	旅行社业务	9.02%	15.30%
西安旅游	旅行社业务	3.62%	3.00%
云南旅游	旅行社业务	3.47%	-
岭南控股	旅行社运营	15.86%	17.55%

注:上述数据取自披露了旅行社业务数据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经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旅行社业务收入确认政策及旅行社业务

毛利率情况,基于旅行社业务毛利率均较低,可分析出同行业上市公司旅行社业务主要是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综上所述,公司旅行社服务业虽采用业务部门目标管理制模式,但公司承担对客户提供服务的主要责任、可主导服务提供的过程、在提供服务之后承担了提供服务的相关风险,同时结合行业可比公司情况,采用"总额法"核算符合行业惯例,故公司旅行社服务业务收入采用"总额法"核算,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你公司年报披露,"公司全年共实现接待购票游客人数为203万人,同比下降36.16%"、"宝峰湖购票人数为26.78万人,同比上升113.22%"。请结合业务开展情况,说明宝峰湖购票人数增长方向和幅度与整体变动不匹配的原因。

公司各景区2019年度-2022年度购票人数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人次

所属单位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环保客运	313.38	121.55	178.67	111.89
观光电车	137.45	57.23	63.06	35.83
宝峰湖	49.20	17.83	12.56	26.78
杨家界索道	118.55	56.58	61.85	25.09
大庸古城	——	——	1.84	3.41
合计	618.58	253.19	317.98	203.00

自2020年初人员流动受限后,公司2020年度旅游接待购票人数较2019年度下降59.07%;2021年度人员流动受限形势相对缓解,旅游接待购票人数在2020年基础上增长25.59%;2022年度旅游市场复杂多变,人员流动受限形势较上年更为严峻复杂,境外游几乎全部暂停,省外游也大幅下降所致,购票人数较2021年度下降36.16%。

宝峰湖景区2022年度购票人数26.78万人较2021年度的12.56万人上升113.22%,其增长方向和幅度与公司整体变动不匹配,主要是以下两方面因素影响:

1、宝峰湖景区2021年度因入境旅游市场仍未开放,同时受周边景区竞争分流等影响,在公司其他景区较2020年度购票人数均增长的情况下其反而下降,导致2021年购票人数为近年最低。

2、2022年度,公司在宝峰湖景区实施了营销目标管理政策改革试点,调整营销推广政策,积极拓展新的客源市场,适当下调票价,积极拓展老年游客散拼市场,2022年接待人数较上期有较大提升;另2022年度宝峰湖周边旅游资源魅力湘西、千古情等室内演艺项目受人员流动受限影响开业时间较短,以室外自然风光景区为主的宝峰湖较以往竞争力增强游客增加。

综上,宝峰湖景区2022年度购票人数在2021年度基数较低的情况下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但其仍远低于正常年份的购票人数。

(五)你公司年报披露,"大庸古城营业收入417.36万元,净利润为-15,050.61万元"。请说明大庸古城业务收入的构成,结合立项可行性分析报告、经营情况的预测是否有偏差,解释项目大幅亏损的原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结合2023年来业务的经营情况,说明相关不利因素是否已消除。

1. 说明大庸古城业务收入的构成,结合立项可行性分析报告、经营情况的预测是否有偏差

(1)大庸古城业务收入的构成

2022年大庸古城营业收入合计417.36万元,其中:演艺剧场门票收入36.56万元、飞行影院门票收入77.64万元、物业管理收入51.92万元、停车场服务收入192.25万元、游船收入27.34万元、商铺租金收入19.66万元及电子门票服务收入11.99万元。

(2)大庸古城目前经营现状与立项可行性分析报告中的经营情况预测存在偏差的原因

公司大庸古城项目2016年开工建设,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打造成集"吃、住、游、购、娱"娱一体的旅游综合休闲区,构建张家界中心城区的城市文化休闲新地标。其立项可行性分析报告中对大庸古城项目经营情况的预测是在我国经济高速发展,旅游业呈现平稳较快发展势态大环境下,国内旅游产业转型和升级,一批诸如杭州宋城、乌镇西栅等借助文化演艺、文化遗址、文化内涵等旅游综合体的兴起和成功的大态势下形成的,经营收入的预测构成主要包括大庸古城门票、商业租金、住宿、餐饮和物业。但由于大庸古城项目建设周期长,至2019年主体建设基本完成、2021年项目投入试运营。2020年至2022年遭遇旅游市场连续低迷大环境,旅游人数大幅下降,导致项目后续招商及运营一直严重不达预期,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与可行性分析报告中关于经营情况的预测存在偏差。

2.解释项目大幅亏损的原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结合2023年来业务的经营情况,说明相关不利因素是否已消除

(1)大庸古城大幅亏损的主要原因

①近几年受旅游市场低迷,人员限制流动的影响,大庸古城建设和招商、运营均不达预期,且作为文旅综合体项目从投入运营至成熟期至少需要5至8年的培育期,培育期很难产生效益。

②重资产投入的大庸古城,每年的折旧摊销、财务费用等硬性成本数额巨大,严重拖累公司利润。其中:2021年资产折旧摊销为4,359.13万元、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793.97万元、财务费用为2,921.78万元,以上成本费用合计金额达8,074.88万元;2022年资产折旧摊销6,892.42万元、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1,860.05万元、财务费用4,118.54万元,以上成本费用合计金额达12,877.01万元。

(2)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2023年来业务的经营情况

随着旅游行业的逐步恢复,公司积极推广营销大庸古城项目,引进战略合作伙伴,并于2023年4月10日,与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围绕大庸古城项目重点打造"八个一",包括一座古城、一个商业、一台节目、一组酒店、一条澧水、一批赛事、一个平台、一个IP,盘活大庸古城项目,实现多元化经营收入。目前公司正对商业招商及运营、酒店策划等具体合作正逐步推进,相关不利因素将逐步减少。

问题二:报告期,你公司旅游客运业收入较上期下降32.32%,成本下降3.67%,毛利率为-87.80%,较上期减少55.85%;旅游服务业收入较上期下降44.33%,成本下降3.94%,毛利率为-43.16%,较上期减少60.19%。相关业务收入下降幅度远高于成本下降幅度,请按固定成本和可变成本分别列明上述业务的成本构成及金额,并解释相关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列示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是否与同行业变动情况一致。

问题二回复:

1. 公司2021年、2022年旅游客运业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所属单位	旅游客运业服务	2022年	2021年	增减变动比率
环保客运	营业收入	5,126.99	7,575.33	-32.32%
	营业成本	9,628.46	9,995.26	-3.67%
	毛利率	-87.80%	-31.94%	-55.86%

公司2022年度实现旅游客运收入5,126.99万元,较上期下降32.32%,营业成本9,628.46万元,同比下降3.67%,本期毛利率为-87.80%,较上期减少55.86%。

公司旅游客运业2021年、2022年营业成本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成本主要项目(旅游客运业)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固定成本	人力资源成本	3,729.86	38.74%	3,950.44	39.52%	-5.58%
	折旧摊销	3,350.48	34.80%	3,500.59	35.02%	-4.29%
	车辆保险、规费	314.49	3.27%	367.82	3.68%	-14.50%
	景区卫生费、租赁费	391.82	4.06%	382.25	3.83%	2.50%
	固定成本小计	7,786.65	80.87%	8,201.10	82.05%	-5.05%
变动成本	燃料	780.87	8.11%	935.39	9.36%	-16.52%
	维修及物料	319.06	3.31%	358.95	3.59%	-11.11%
	其他运行成本	590.46	6.13%	693.68	6.94%	-14.88%
	售票手续费	87.02	0.90%			100%
	湖南省首届旅发大会费用	64.40	0.68%			100%
	变动成本小计	1,841.81	19.13%	1,988.02	19.89%	-7.35%
合并抵销				-193.77		-100%
合计		9,628.46	100.00%	9,995.35	100.00%	-3.67%

环保客运公司所处行业为旅游交通运输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营业成本的主要由人力资源成本及运营相关成本组成,其中:= 1 * GB3 ①固定成本占80.87%,较上期减少5.05%,主要人力资源成本、资产折旧摊销、车辆保险、规费和景区卫生费、租赁费;= 2 * GB3 ②变动成本占19.13%较上期减少7.35%,主要为车辆燃料、维修及物料、其他运行成本等;= 3 * GB3 ③本年新增变动成本费用151.42万元(票价分离售票手续费87.02万元、湖南省首届旅发大会费用64.40万元)。固定成本占比较大,下降空间有限,是旅游客运业收入下降的幅度大于营业成本下降的幅度及毛利率大幅度下降的主要原因。

2. 公司2021年、2022年旅游服务业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所属单位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增减变动比率
杨家界索道	营业收入	1,453.06	3,897.00	-62.71%
	营业成本	2,119.38	2,759.00	-23.18%
	毛利率	-45.86%	29.20%	-75.06%
观光电车	营业收入	1,208.81	685.07	76.45%
	营业成本	1,752.60	1,786.85	-1.92%
	毛利率	-44.99%	-160.83%	115.84%
宝峰湖	营业收入	1,184.91	2,327.49	-49.09%
	营业成本	1,634.99	1,187.11	37.73%
	毛利率	-37.98%	49.00%	-86.98%
旅游服务业合计	营业收入	3,846.78	6,909.56	-44.33%
	营业成本	5,506.97	5,732.96	-3.94%
	毛利率	-43.16%	17.03%	-60.19%

2022年度实现旅游服务业3,846.78万元,较上期下降44.33%,营业成本5,506.97万元,同比下降3.94%,本期毛利率为-43.16%,较上期减少60.19%。

其中:公司旅游服务业2021年、2022年营业成本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成本主要项目(旅游服务业)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固定成本	人力资源成本	1,662.86	30.20%	1,772.99	30.93%	-6.21%
	折旧摊销	2,310.65	41.95%	1,797.61	31.35%	28.54%
	固定成本小计	3,973.51	72.15%	3,570.60	62.28%	11.28%
变动成本	资源使用费	705.98	12.82%	1,376.12	24.00%	-48.70%
	物料、修理维护费	223.43	4.06%	315.96	5.51%	-29.29%
	水电费	144.22	2.62%	123.23	2.15%	17.03%
	其他营运成本	459.83	8.35%	347.06	6.06%	32.49%
	变动成本小计	1,533.46	27.85%	2,162.37	37.72%	-29.08%
合计		5,506.97	100.00%	5,732.97	100.00%	-3.94%

公司旅游服务业主要为杨家界索道、观光电车和宝峰湖,营业成本的主要由人力资源成本及运营相关成本组成,其中:①固定成本占72.15%,较上期增加11.28%,主要为人力资源成本、资产折旧摊销,其中观光电车提质改造导致本期折旧摊销增加;②变动成本占27.85%较上期减少29.08%,主要为资源使用费、物料、修理维护费、水电费和其他营运成本;其中变动成本中的资源使用费占12.82%,因购票人次减少较上期减少48.70%,剔除以上因素后其他变动成本影响非常小。固定成本占比较大,下降空间有限,是旅游服务业收入下降的幅度大于营业成本下降的幅度及毛利率大幅度下降的主要原因。

3.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同行业公司	2022年毛利率	2021年毛利率	增减变动比率
桂林旅游	-74.99%	-8.26%	-66.73%
峨眉山	3.94%	32.75%	-28.81%
云南旅游	-0.84%	20.44%	-21.28%
黄山旅游	20.36%	35.63%	-15.27%
西安旅游	-11.64%	3.41%	-15.05%
九华旅游	26.44%	41.21%	-14.77%
曲江文旅	10.57%	24.16%	-13.59%
丽江股份	33.99%	46.14%	-12.15%
岭南控股	14.49%	19.46%	-4.97%
长白山	-9.78%	-8.30%	-1.48%
张家界	-100.40%	-21.98%	-78.42%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2年度毛利率均低于2021年度的毛利率,公司2022年度毛利率的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一致,不存在异常。

综上,公司2022年度毛利率大幅度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营业成本构成中固定成本占比较大,随收入下降幅度有限,故公司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大于公司营业成本的下降幅度,具有合理性。公司2022年度毛利率的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一致,不存在异常。

问题三:报告期末,你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5,006.84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14,877.55万元,货币资金余额为2,737.46万元。此外,你公司近三个报告期分别实现净利润-26,004.60万元、-13,517.81万元、-9,220.55万元,连续三年亏损。

(1)请你公司补充列示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期限、利率、借款方、到期日等,并结合到期债务情况、现金流、资金筹措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偿债能力是否充足,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如有请进行充分风险提示。

(2)请说明净利润连续三年亏损的主要原因,并结合你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现状、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资产结构及偿债能力等,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2)问发表核查意见。

问题三回复:

(1)请你公司补充列示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期限、利率、借款方、到期日等,并结合到期债务情况、现金流、资金筹措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偿债能力是否充足,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如有请进行充分风险提示。

1.公司银行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末余额	借款利率区间	备注
短期借款	5,006.85	4.35%-4.5675%	截止5月末已偿还2000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77.55		
其中: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629.55	4.65%-5.145%	
长期借款	99,580.00	4.65%-5.145%	借款期限分别2年、3年、10年、15年
银行借款合计	119,216.40		

其中: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所属单位	借款方	2022年末余额	利率	借款期间	
				借款日	到期日
母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武陵源支行	400.00	5.1000%	2022.01.26	2037.01.25
母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200.00	4.7500%	2022.06.15	2024.06.14
环保客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营业部	1,100.00	4.7500%	2022.01.05	2024.12.30
环保客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营业部	1,000.00	4.7500%	2022.02.25	2025.02.22
环保客运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1,300.00	4.7500%	2022.04.29	2024.04.28
宝峰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200.00	4.7500%	2022.01.20	2025.01.13
杨家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200.00	4.6500%	2022.01.21	2025.01.13
杨家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营业部	450.00	4.7500%	2022.05.31	2025.05.30
杨家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营业部	300.00	4.7500%	2022.12.28	2025.12.23
大庸古城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南庄坪支行	8,800.00	4.9000%	2018.3.29	2028.3.28
大庸古城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分行	511.00	5.1450%	2018.12.31	2029.12.1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利息		168.5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8.00			
合计		14,877.55			

2.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截止2022年末,流动负债中的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9,636.40万元;公司长期借款余额99,580万元,其中2-3年期借款15,800万元、10-15年期借款83,780万元,还款期限较长,融资成本为4.65%-5.145%,融资成本适中。

应对措施:其一通过银行筹资归还短期银行借款,截止2023年1季度,公司授信余额3.7亿元;其二向银行申请调整项目贷款的还款计划,减轻2023年的还款压力,目前银行已同意将2023年12月到期的4,400万元调整到以后年度偿还;其三随着旅游市场回暖,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已实现6,404.74万元,较2022年同期增长544.13%,较2019年同期增长18.02%。

综上,公司有充足的偿债能力,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2)请说明净利润连续三年亏损的主要原因,并结合你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现状、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资产结构及偿债能力等,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年审会计师对(2)问发表核查意见。

1.公司净利润连续三年亏损的主要原因

(1)2020-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正常年份大幅下降,营业收入无法覆盖营业成本,致使毛利率为负

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总额42,525.87万元,近三年旅游市场低迷,人员流动受限制,导致公司旅游接待人数大幅下滑,公司2020年、2021年、2022年营业收入分别下降至16,919.67万元、19,870.93万元、13,246.80万元,相对2019年营业收入下降幅度分别达60.21%、53.27%、68.85%。同时公司所处行业为旅游业,营业成本基本以资产折旧摊销、人力资源费用等固定成本为主,下降空间有限,故出现极端形势下毛利率为负的情况。

(2)大庸古城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营后大量的折旧摊销、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重资产的大庸古城项目招商及运营不达预期,2021年6月完工投入运营开始产生大量的折旧摊销、财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导致营业总成本大幅增加。

2.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现状、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资产结构及偿债能力等,说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现状

公司属于所处旅游行业是国民经济的战略性产业,从国家政策层面来看,"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的基本目标旅游业发展水平和产业量都要重视创新能力及质量的发展,长期看整个旅游行业是向好的。2022年,旅游市场景气下探,旅游产业指标走低,旅游市场主体经营困难上升,政府托举政策和市场主体积极创新稳住了旅游经济基本面。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开局之年,也是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的破题之年,旅游市场"稳开高走,持续回暖",旅游行业进入加速恢复势态。

张家界拥有绝版的旅游资源,拥有第一个国家森林公园、世界地质公园、国家首批5A级景区等桂冠。张家界经过建市30年的发展,早已成为国内外知名的旅游胜地和国内重点旅游城市。张家界作为"锦绣潇湘"全域旅游基地龙头,"十四五"期间将在国家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做好示范,建设富有文化底蕴的世界一流旅游目的地。公司仍然是以张家界的旅游景区经营、旅游客运服务、旅游客运索道经营为主营业务,在张家界旅游市场地位未发生改变。2020-2022年受人员流动受限影响,造成公司旅游接待人员下降,旅游收入减少,具有偶发性。2023年旅游市场恢复,公司一季度营业收入已超过了2019年同期水平,下属主要子公司环保客运公司、宝峰湖公司、杨家界索道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也恢复到了2019年以前水平。

(2)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公司下属分子公司2019-2022年营业收入、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母公司(含观光电车分公司)	1,288.34	-32.87	2,562.52	50.39	2,016.09	36.51	5,627.40	62.26
环保客运公司	5,223.14	-84.42	7,577.42	-34.47	6,475.85	-38.42	14,970.45	26.95
宝峰湖公司	1,457.36	-20.26	1,116.69	-60.41	1,304.61	-49.09	4,421.24	35.70
杨家界索道公司	1,453.06	-45.86	4,041.29	31.73	3,516.80	26.06	6,464.55	47.86
张家界中旅	3,022.61	8.80	4,013.69	10.30	2,878.89	10.65	11,084.72	10.14
大庸古城公司	417.36	-1,636.97	151.30	-2,151.96	96.75	-150.80	136.52	-39.97
张国际酒店等其他	741.91	-112.88	1,087.37	-65.10	1,033.48	-66.09	1,613.28	-31.59
内部抵销	-356.98	28.64	-679.35	15.42	-402.80	32.75	-1,792.29	2.17
合并	13,246.80	-100.4	19,870.93	-21.98	16,919.67	-12.59	42,525.87	29.94

由上表可见,2020-2022年度因受人员流动受限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滑但营业成本中资产折旧摊销、人力资源费用等固定成本占比较大,下降空间有限,导致主要分子公司毛利率为负。在未受人员流动受限的2019年度公司总体毛利率为正,除张国际酒店外其他主要子公司毛利率均较高,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好。自2022年12月人员出行政策放松后,旅游市场持续回暖,2023年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呈现爆发式增长,在一季度虽属于旅游淡季的情况下公司营业收入已实现6,404.74万元,较2022年同期增长544.13%,较2019年同期增长18.02%,因此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已逐步恢复。

(3)公司资产结构及偿债能力

公司2022年末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总资产比重
资产总额	286,167.95	100.00%
其中:流动资产	4,867.25	1.70%
非流动资产	281,300.70	98.30%

公司旅游业务主要面向终端旅游市场现销,无大额赊销,也无大额存货,同时公司2020-2022年度由于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同时近年大庸古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量大,故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减少,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较低;另大庸古城项目建设完成,其形成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大幅增加,故非流动资产比重较高。

2022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为0.10、资产负债率为61.27%。截止2022年末,流动负债中的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9,636.40万元;公司长期借款余额99,580.00万元,其中2-3年期借款15,800.00万元、10-15年期借款83,780.00万元,还款期限较长。公司主要通过银行筹资归还短期银行借款,2023年一季度,公司又取得银行3.7亿元授信余额;同时2023年5月与贷款银行协商对大庸古城公司长期借款的还款计划进行了调整,减轻了未来2-3年的还款压力。

2023年一季度,旅游市场持续回暖,公司营业收入呈现爆发式增长,在一季度属于旅游淡季的情况下,公司已实现营业收入6,404.74万元,较2022年同期增长544.13%,较2019年同期增长18.02%;另,2023年4月10日公司与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将就项目已建设部分的运营策划、招商运营管理,以及空置土地的建设等方面与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开展合作,拟将大庸古城项目形成集旅游、度假、休闲、娱乐、购物等功能为一体的文旅综合体项目,大庸古城招商及运营等具体合作正逐步推进;故综合上述情况,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及偿债能力将得到大幅改善。

综上所述,随着2023年旅游市场持续回暖,结合公司行业发展现状、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的分析以及公司对解决未来偿债能力采取的相关措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重大改变,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问题四: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625.71万元,较期初增长6.48%,其中一年以内预付款574.76万元,较期初增长44.02%。请你公司列示预付款项前十名的具体情况,包括单位名称、金额、形成原因、账期、未结算的原因、是否为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并说明一年以内预付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问题四回复:

(一)请你公司列示预付款项前十名的具体情况,包括单位名称、金额、形成原因、账期、未结算的原因、是否为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并说明一年以内预付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 请你公司列示预付款项前十名的具体情况,包括单位名称、金额、形成原因、账期、未结算的原因、是否为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公司2022年末预付款项前十名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单位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期	形成原因	是否为关联方
1	环保客运	张家界新泰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99.25	31.84	1年以内	预付天然气款	否
2	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	64.01	10.23	1年以内	预付电费	否
3	宝峰湖和环保客运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市分公司	63.45	10.14	1年以内	预付营运车辆保险	否
4	环保客运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界中心支公司	62.25	9.95	1年以内	预付营运车辆保险	否
5	中旅	张家界市武陵源区邓家堡餐厅	20.46	3.27	1-2年	预付团队餐费	否
6	中旅	湖南张家界大成山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15.87	2.54	2-3年	预付团队房费	否
7	中旅	张家界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9.88	1.58	1-2年	预付团队观看演艺费	否
8	宝峰湖	湖南边爱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4.60	0.74	1年以内	预付广告合同款	否
9	宝峰湖	张家界福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4.16	0.66	1年以内	预付广告合同款	否
10	中旅	张家界魅力湘西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5	0.65	1年以内	预付团队观看演艺费	否
	合计		447.98	71.60			

(2)公司2022年末预付款项前十名未结算原因分析

公司预付的天然气款、电费、旅行社门票及房费餐费系根据历史消费情况进行预存,但因2022年度旅游接待人数骤降导致实际消耗减少,年末仍存在余额未消耗故暂未结算,2023年已陆续消耗并结算;

公司预付营运车辆保险和广告费系根据合同条款进行全额预付,按合同期限每月摊销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年末余额系尚未到期的摊销金额故未结算。

2. 说明一年以内预付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2022年末一年以内预付款574.76万元,较期初增加175.67万元、增长44.02%,均为正常营运所需预付的商品及服务款,主要系环保客运公司2022年度根据2021年天然气消费470万元的情况预存了天然气款500万元,但2022年接待人数骤降消耗减少致预付天然气余额较期初增加152.48万元,另预付车辆保险费用、电费余额存在小额增加。

综上,以上预付款项单位为非关联方,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且公司一年以内预付款大幅增长合理。

问题五:报告期末,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余额为71,280.82万元,占总资产比重24.91%;固定资产余额为128,648.04万元,占总资产比重44.96%,在建工程余额为3,645.74万元,占总资产比重1.27%。三项资产均未计提减值准备。

(1)公司净利润连续三年亏损,请说明上述资产是否出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的合规性、审慎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你公司年报披露,大庸古城项目净利润为-15,050.61万元,上年同期为-8,366.29万元,项目累计投资227,097.69万元。请列明与其相关的资产明细,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名称、金额、用途、账面原值、达到预定使用状态的时间、折旧计提情况、报表列示科目等,并说明相关资产是否出现减值迹象,是否计提减值准备以及原因。

(3)你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账面余额为70,676.74万元。请说明截至回函日相关产权证书的办理进度、预计办妥时间、办理产权证书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请年审会计师对(1)、(2)问发表核查意见。

问题五回复:

(一)公司净利润连续三年亏损,请说明上述资产是否出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的合规性、审慎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净利润连续三年亏损,主要系自2020年初人员流动受限后,对2020年、2021年、2022年的张家界旅游业造成了较大影响,公司景区旅游接待人次下降,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同时公司大庸古城于2021年6月投入运营,受旅游市场复杂多变、全国人员流动受限的影响大庸古城招商未达到预期,其建设完成投入运营后大量的折旧、摊销、财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1. 2022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规性、审慎性情况

(1)2022年末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账面原值	42,037.92	38,319.36	80,357.28
累计折旧	2,849.56	6,226.90	9,076.46
期末账面价值	39,188.36	32,092.46	71,280.82
账面价值占比	54.98%	45.02%	100.00%

(2)投资性房地产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规性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主要分布在公司之子公司大庸古城公司。

期末大庸古城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公司按照经营战略规划且经管理层批准可进行的出租资产及相应土地使用权,具体为2021年投入使用的大庸古城景区内文创休闲商铺、客栈、酒店等。上述资产使用时间较短,大庸古城景区2021年6月开始试运营,因受旅游市场复杂多变、全国人员流动受限的非正常因素影响,致使景区旅游接待人次较少,目前公司正在积极进行招商工作,公司判断上述资产自2021年6月试运营开始的经济效益为非正常运营时期的收益,其实质经济效益将不会低于预期,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2022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规性、审慎性情况

(1)2022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133,210.26	28,590.91	17,339.62	7,270.88	186,411.67
累计折旧	28,015.93	12,156.72	13,604.07	3,986.91	57,763.63
期末账面价值	105,194.33	16,434.19	3,735.55	3,283.97	128,648.04
账面价值占比	81.77%	12.77%	2.90%	2.56%	100.00%

(2)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规性

公司固定资产占比较高类别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上述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主要分布在公司之子公司大庸古城公司、环保客运公司、杨家界索道公司和观光电车分公司。

2022年末子公司大庸古城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分别占公司合并层面固定资产相应类别金额比例为62.85%和72.70%。大庸古城房屋、建筑物主要系2021年投入使用的大庸古城景区内的演绎中心、飞行影院、展览楼及其他相关附属建筑物和2020年投入使用的A1栋办公楼;机器设备主要系2021年投入使用的演绎中心演绎设备、飞行影院设备及中央空调等。大庸古城上述资产使用时间较短,大庸古城景区2021年6月开始试运营,因受旅游市场复杂多变、全国人员流动受限的非正常因素影响,致使景区旅游接待人次较少,目前正在积极进行招商工作,公司判断上述资产自2021年6月试运营开始的经济效益为非正常运营时期的收益,其实质经济效益将不会低于预期,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022年末子公司环保客运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占公司合并层面固定资产相应类别金额比例为13.84%,主要系武陵源景区内公路、停车场、调度大楼及办公楼等建筑物。期末上述资产使用状态良好,近三个年度主要因人员流动受限等非正常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导致发生亏损。公司判断上述资产的经济效益未低于预期,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022年末子公司杨家界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占公司合并层面固定资产相应类别金额比例为11.94%,主要系索道运营设备。2021年度杨家界索道运营业务在受人员流动受限等非正常因素影响的情况下仍实现了盈利,2022年度受旅游市场复杂多变、全国人员流动受限等非正常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导致发生亏损。公司判断上述资产的经济效益未低于预期,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022年末分公司集团总部观光电车分公司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占公司合并层面固定资产相应类别金额比例为13.46%,主要系十里画廊观光电车运营设备。观光电车运营设备系2022年3月提质改造完成新投入的机器设备,使用时间较短。观光电车运营在2020年度、2021年度均未发生亏损,2022年度因提质改造停止运营了2个多月且受旅游市场复杂多变、全国人员流动受限的非正常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导致发生亏损。公司判断上述资产的经济效益未低于预期,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运输设备主要系环保客运营运环保车辆,已计提折旧比例较高,且车辆定期年检和保养、使用正常,不存在减值风险,故公司运输设备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为办公所用的电脑、空调等,单位价值较低、数量较多,且均能够正常使用,不存在减值风险,故公司电子设备及其他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2022年末公司的在建工程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规性、审慎性情况

2022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大庸古城南门口特色街区项目二期工程及其他公司景区零星改造工程,其中大庸古城南门口特色街区项目二期工程期末余额3,515.02万元、占比96.41%。

2022年末大庸古城南门口特色街区项目二期工程主要系累计发生的"三通一平"及基坑支护等前期施工成本。二期工程如以后继续开发建设,前期工程同样适用于未来项目建设;如预计未来将对二期土地及土地附属的工程进行处置,经测算,上述资产整体处置时该前期工程发生成本可形成转让价值,且预计整体转让价值远高于期末账面价值。公司判断上述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2020-2022年受人员流动受限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下滑,但2023年以来旅游市场复苏,公司营业收入趋于正常,一季度已超过2019年度的同期水平。经分析,公司上述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未计提减值准备是审慎合规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二)你公司年报披露,大庸古城项目净利润为-15,050.61万元,上年同期为-8,366.29万元,项目累计投资227,097.69万元。请列明与其相关的资产明细,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名称、金额、用途、账面原值、达到预定使用状态的时间、折旧计提情况、报表列示科目等,并说明相关资产是否出现减值迹象,是否计提减值准备以及原因。

1.2022年末大庸古城公司资产明细情况

2022年末,大庸古城公司主要资产系投资性房地产70,041.89万元、固定资产78,571.78万元、无形资产52,281.62万元、在建工程3,515.02万元,分别占大庸古城公司总资产比例为33.48%、37.56%、24.99%、1.68%。

(下转D60版)